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分别接到控股股东伟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伟星集团”）和股东临海慧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慧星发展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伟星集团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，慧星发展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伟星集团	是	94,538,887	2015年3月13日	2017年11月27日	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25.71%
慧星发展	否	17,822,064	2015年3月12日	2017年11月27日	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7.89%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伟星集团	是	75,000,000	2017年11月29日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20.40%	融资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伟星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367,692,02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6.46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94,887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33%。慧星发展共持有公司股份 225,746,1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39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07,924,0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62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
2、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2月1日